

在創叢書
文化形態史觀
林同濟著

大東印局行

在創
叢書

文化形態史觀

卷頭語

：林同濟（一——四）

一、形態歷史觀：林同濟（五——一七）

二、歷史的形態與例證：雷海宗（一八——四三）

三、民族主義與二十世紀：林同濟（四四——六八）

四、中外的春秋時代：雷海宗（六九——七七）

五、戰國時代的重演：林同濟（七八——九五）

六、外交：春秋與戰國：雷海宗（九六——一四）

七、大夫士與士大夫：國史上的兩種人格型：林同濟（一一五一——二六）

八、士的蛻變：林同濟（一二七——三七）

- 九、官僚傳統：皇權之花.....林同濟（一三八一一四八）
一〇、中飽：官僚傳統的一面.....林同濟（一四九一一六六）
一一、文化的盡頭與出路.....林同濟（一六七一一七八）

附錄

- 十二、歷史警覺性的時限.....雷海宗（一七九一一八四）

卷頭語

我與雷先生這些文字，多少是根據於形態歷史觀的立場而寫作的。兩人的若干結論雖未必盡同，但大體上彼此可相輔為用。雷先生較偏於例證的發凡，我較偏於「統相」的攝繹。各篇的發表，時期不一，場合各殊，前後的立意與用詞，容有略異。現在仍照原文重刊於此，一是聊為作者思想的發展過程留些鴻爪，二是小處的差異並未妨害到各篇中之大處的一貫看法。

我們兩人的文字，當然由兩人各負其責。同時，兩人彼此的見解，也斷斷不是這幾篇文章所能賅括的。我這裏不妨且為我個人的見解簡單說明。就是，如果我所提出的已往文化三階段之說大致不誤的話，那麼，下列幾點，凡是討論中國文化再建設者似乎應當認清：

(一)所謂中國社會中現存的「固有文化」，它的整體乃是國史二千年來（秦至清）大一統皇權階段的遺產；它的基本形態實在與二千年前列國階段（春秋戰國時代）以至封建階段

(殷商後期至西周)的固有文化大大不同。雖然二千年前的概念與儀式也有若干流傳到今，而自從透過了二千年皇權逐漸高度化下的解釋與應用之後，實際上一切的一切都另有意義，不復是當日的本來面目。

(二)西洋文化則正在熱鬧經營着它的列國階段的高峯——就是戰國時代。儘管在這次世界大戰進展中，若干方面已顯露出「超列國而入大一統」的徵兆，但國際問題尚複雜，形勢尚微妙，列國階段決不會因這次大戰的結束而結束；它還要享有相當長期的活躍前途。

(三)這個列國高峯的西洋文化，雖然在它自家體系內矛盾層出，亟待調整，但它向外膨脹力的強盛，此後只怕有加無減。世界上其他文化體系，面對着這個蓬勃全球的力量，如果要保持自己的存在，而求不被毀滅，勢必須決定一個及時自動的「適應」。

(四)中國百年來的基本的基本問題可說是一種難產問題，一種爲了圖求適應西洋文化以取得新生的難產問題。難產的根本原因，可以簡括界說：二千年大一統皇權積弊的底質，與西洋那些列國高峯的色色般般，距離太遠，了解難，而吸收活用尤其難。

(五)就幫助解決這個難產問題而論，形態歷史學似乎有它的應時而生的功用。就是，從客觀上說明了中西文化彼此現有階段的色色般般，以便揭開了彼此基本形態的基本異處與其所以異處之後，大家可以得到一個較分明較扼要的鳥瞰形勢，來按索出來一個文化適應與新生的程序。

(六)這程序的細節當然千頭萬緒。但一點基本事實，必須把住。中國當前文化問題「核心」，絕不容與西洋的混為一談——雖然彼此「邊緣」或有相共之點。西洋問題的核心是如何調劑五百年來列國階段內若干形態的矛盾；中國問題的核心是如何起治二千年大一統皇權下種種形態所積成的痼疾。換句話說，西洋文化性渙發與國命整合兩潮流下相盪相激地急烈發展，其毛病在「活力亂奔」。中國文化在官僚傳統僵化一切下支持綿長，其毛病在「活力頹萎」——內在外在，都嫌活力頹萎！

(七)如何是好呢？曰：救大一統文化之窮，需要「列國酵素」！在西洋今日，或愁列國酵素太多，在中國今日則欠缺正在這裏。也就是說，個性渙發與國命整合兩大潮流所表現的

種種價值與制度必當盡量吸收。讓一般時賢們喃喃苦唸着「中國本位」或是「全盤西化」，我們可不問中西，只問如何能把這個蹣跚大一統末程的文化，儘可能地讓化為活潑健全的「列國型」！

(八)「列國酵素」，從古今各體系文化所各有的列國階段內，都可取資。但最當注意的淵源，應是下列兩處：(一)最豐富的淵源——文藝復興以來的西洋；(二)最親切的淵源——春秋戰國時代的中國。我們對這兩個淵源的種種形態，要從一種忠實探索與體驗中取得吸收與活用之結果。最忌的是我們近年來的兩種趨向：(一)死抱着「大一統」的混同眼光，把一切之「異」都要解說得與我「將母同」；(二)硬擺起「大一統」的萬有派頭，認中外古今本早在我們「固有」的囊中。估量「列國型」的價值，我們最先要拋棄「大一統型」的驕態與執見。

(九)最後還要補充的：列國酵素，作用在重新喚起內在外在的活力。爲避免西洋過去那種「活力亂奔」的流弊起見，我以爲還有一點鹹素期期必需：就是貴士標格的重建。因爲只

有建築在一種重建的貴士標格的基礎上，然後可以希望個性運動不流爲庸俗與虛無，國命運動不流爲專政與戰爭。

前途是艱鉅的，但充滿了太可能。事在人爲。文化是人造的；由人造壞的，還是可以由人造好。我相信這數年的抗戰已經在我們社會上的若干份子中磨鍊出一副堅決的意志和一對淨銳的眼光，對未來可以不膚撓，不自逃，使我們終有一天要突破歷史遺留的羅網而涵育出一朵新階段的文化之花。

林同濟 三十二、二、九。北碚

形態歷史觀

(一)

林同濟

我去年「戰國策」創刊發表「戰國時代的重演」一文以後，（該文曾由大公報轉載）前

後方報章雜誌相繼發出不少反應的音波，有的贊成，有的反對。我拜讀之餘，覺得這些正面反面的迴響，與其說是對我所論列的本身下一番切題的討論，不如說是借我所提出的題目來宣布各人心中預定的主張。在這種論戰程度未能發生扼要交點的時辰，我想取妥當的步驟也許還是再進一步把我個人的見解作一個更賅盡的說明。

我寫「戰國時代的重演」一文時，腦後本來隱藏着兩個根本的問題：（一）學術方法論，（二）文化歷史觀。戰國重演不過是我的歷史觀的一部分，而我的整個歷史觀又是根據某一種方法論產生出來的。這裏相互間乃有了甚密切的聯繫。

關於方法論——一個根本又根本的問題——我以為中國學術界到了今天應當設法在五四以來二十年間所承受自歐西的「經驗事實」與「辯證革命」的兩派圈套外，另謀開闢一條新途徑。憧憬展望之中，我把它名叫「文化統相法」。粗淺的發凡，曾有「中國的第三期學術思潮」一文論及（戰國策十四期），詳情改日再談。此處要提醒的，這種建議，並不是主張回到中古的縹渺恍惚的「玄學」辦法，（郭沫若先生去年十月間在重慶文化座談會對我的評

語——見大公報。) 大凡對歐美三四十年來社會科學方法論的發展略加留意之人，恐怕都曉得他們各科門的權威學者正在如何不謀而合地朝着我所指出的方向邁進。其中尤堪參照的，我認是所謂「歷史形態學」(Horphology of History)者。我不打算在本文有限的篇幅內，討論歷史形態學以及這形態學與我所謂統相法的異同，讓我且把統相法所探到的一個文化歷史觀，提供出來以就正於讀者。為簡便起見，無妨且把它叫做形態歷史觀。

(一)

研究文化——歷史上發生作用的文化——第一步關鍵工夫就是要斷定文化的體系。抓着文化內的零星物件（如馬鞍、繡品、印刷等等）或個別制度（如婚姻、承繼、祭祀等等），分途尋覓他們的起源、傳播、發展等等：這叫做「文物」研究，不是「文化」研究。認文化為籠罩全人類的公有現象，根本上分不出中外東西，於是就把他看着「混同團」(Culture in the lump)，而津津窮究其性質、內容、變遷等等：這叫做「抽象文化概念」的泛論，不

是歷史上「有存在的文化」的研究。

歷史上真實存在的文化是分有若干體系，佈在各個空間時間的。例如古埃及文化是一個體系的，印度文化又是一個體系的，中國文化。希臘羅馬文化，歐美文化也都是各成體系的。（如何斷定文化體系，而文化體系又共有若干，參閱A.T. Toynbee: *A Study of History*）以古今來所有真實的文化體系爲單位，而有系統有步驟地對他們各方面「形態」作一番詳盡精密的比較工夫，認識工夫，這不但是最自然應有的辦法，而且可以使我們發現無數大大小小的事實，都充滿了無窮的實際意義的。

說來奇怪，却是千真萬眞的事實。在過去歷史上，凡是自成體系的文化，只須有機會充分發展而不受外力中途摧殘的，都經過了三個大階段：（一）封建階段，（二）列國階段，（三）大一統帝國階段。

尤有妙者，在每個階段中，雖各體系的文化都各有獨一無二的特徵（在這方面看，歷史不重演）；但同時却也多少都要表現出來若干根本形態，彼此大致類同（在這方面看來，歷

史却重演）。

(III)

封建階段是「原始人羣」與「文化人羣」的分界。許多人羣永留滯於「原始」狀態，創不出封建的局面；但一創出封建的局面，這人羣便大步踏入「文化大途」。

封建階段的中心形態與作用是拋棄了原始氏族的「單純混一」的組織(Homogeneity)，而大膽地創造出一個極端複雜而「差別」的結構(Hierarchy)。它把社會上人羣橫截而成爲統治與被治兩大層級，或且更進而作更精細的區分；然後在各層級間再硬劃出一種「距離」，一種「國限」，尤其是尤在那統治與被治的基本層級間，建築了一條最顯著的橫形鴻溝，鴻溝的上下，原則上絕對隔斷，不容踰越。

原來「上下」兩字就是封建階段的「時代標誌」。一切行動，一切價值，都要以這兩字爲根本標準。一切物質精神的設施，爲的是要維持這個「上下謹別」的結構；也爲的要維持

這個結構，才會有一批傑出人物絞盡腦汁以想出種種新鮮複雜的花樣，的辦法，的文物制度。具體點說，封建階段就是貴族中心或貴士中心階段。一切創作出自他們，一切創作也爲着他們。層級結構也就是統治貴族處處佔便宜的結構。因此，凡到了封建階段，下列各形態都要逐漸發生：（一）政治必是「封君分權」：庶人當然「不議」，即是大家公認的「共主」，也不過名義享尊嚴，實際無主權。（二）軍事必是「貴士包辦」：從戎作戰是統治者的特權，庶人最多不過佔一種「副力」的地位。（三）經濟則類皆是「農奴采邑」：生產的「人」與「物」，多少都「凝滯」在封君勢力圈的內圍。（四）宗教則主要在祭祖先，拜英雄，（除非有外來階段較老的文化的宗教影響中途滲入）再加以天地山川神祇的信仰。直接事神的資格往往只限制於統治層級；庶人對貴族神祇，不是根本無預，便是只許間接溝通。

這般嚴格的偏袒組織，專門搣取下層，太欠公道！然而，從文化創造的事實過程看，這裏却存有一層偉大的作用：在那「距離」，在那冷酷的「區分」中，前此混一無別的人羣乃氣形中逐漸誕生兩種相反相成相激相引的看法，的態度與努力，——就是由上看下而產生的

自高與自持，以及由下望上而產生的景仰與嚮往。也就是說：「貴士傳統」（Aristocratic Tradition）的形成以及這傳統在整個社會中的「引昇向上」的功用。（詳情不能多談。（請轉閱本冊「文化的盡頭為出路」一文）只讓我這裏告訴大家說：貴士傳統乃是任何文化體系的生命活泉源。

但，封建的層級結構，為了內在腐化的原因，終究都要經過一番「社會大革命或大騷動」而崩潰下來。逐漸代興的，便是列國階段。

（四）

列國階段照例要發生兩重的基本作用；（一）它要在層級結構塌倒的殘基上，佈置一個「平面化」「平等化」的社會；而同時（二）又在這平面化社會上頭，建立起若干森嚴對峙的政治壁壘——就是「國家」。換句話說，一切的列國階段都產生兩種最深入最泛的大潮流：（一）個性的渙發；（二）國命的整合。

這兩大潮流往往同時產生而並肩推進。但仔細看去，個性潮流要在列國階段的前期特形活躍，愈向後期發展，國力運動愈要把佔上峯。其實，國力潮流始終是這階段的主題。我們把這階段叫做列國階段，原因就在這裏。

個性潮流，根據着個人才性的尊嚴與活力而主張自由平等，是一種離心運動，針對着封建階段的層級束縛而奮起的。它的具體形態的表現，雖然各文化體系各有出入，而墮墮大端類不外庶人入仕，民衆入伍，商人經濟活躍，宗教信仰放任等等。最能夠象徵這段潮流的，恐怕就是理智應用的發達，蔚成爲百家爭鳴的學說。

國命潮流，注重統一與集權，是一種向心運動，目的要在層級結構打翻後，再把那些日形「原子化」Atomized，「散沙化」的個人收拾起來而重建一個新集體。具體形態的表現多半包括政權集中，軍權統一，經濟干涉，國教創立等項。最適當的象徵可說是百家爭鳴後所多少都要產生出來的思想統制的主張。

個性潮流代表「創造衝動」，國命潮流代表「秩序要求」。兩者之間，一面相剋，一面

相成，到了最後，國力潮流按例壓制了個性潮流的時辰，國命潮流的本身也就往往達到飽和點，（變爲機械性，）而不久也要淹沒於大一統帝國的洪濤裏面！

列國階段是任何文化體系最活躍，最燦爛，最形緊張而最富創作的階段。有了列國競爭的局面，多少可以減輕個性潮流陷入放蕩享樂的危險；有了個性的伸張，多少可以維持國家最後活力的來源。同時，距離封建階段尚不太遠，個性潮流的推進得着「貴士遺風」的薰陶，多少也可免登時「庸俗化」（Plebeianization）的危機。這一點似乎可以肯定的：一個文化所可能達到的最高峯就是列國蛻形，個性發展與貴士遺風三大原素恰得個調和狀態的歲時。

中國歷史上的列國階段就是通常所稱春秋戰國時代。「春秋」與「戰國」兩個名詞可算是中國史家大手筆的絕妙創品。我們可以借用到其他文化體系上，把一切階段前期叫做春秋時代，後期叫做戰國時代。這兩時代間，當然也有其不同的形態。大體說來，春秋時代，貴士遺風尚盛；戰國時代，則各列國透過了集權運動，開始傾全力以向國際之場作全體戰，殲滅戰，所謂貴士遺風也就在那種高度的戰神威力下斷送無餘了！（參閱本冊「戰國時代的重

演」與「中外的春秋時代」。)

全體戰殲滅戰的最後結果，是一強吞諸國，而製出一個大一統帝國，它多少都要囊括那文化體系的整個區域。

(五)

如果封建階段的基本形態與價值是「上下謹別」，成熟的列國階段（即戰國時代）的基本形態與價值便是「內外嚴分」。這期間的最大鴻溝不是「橫亘」於社會層級之間，乃是「縱豎」於國與國之際。所以，在這期間內，儘管各列國內的層級間（或較切當些說，階級間，一個人間，時常發生翻天覆地之衝突，結果總突不破那基本的「時代界線」——即國界——而變為真正的整個國際運動。反過來說，倒是外戰往往可以止內爭，要安內最好是攘外。到了大一統階段呢？情形又不同了。那時候，內外之別也被打破，雕鏤出來的乃是一個「大同」模型。大同者，可解釋為縱無劍拔弩張的敵國，橫無凝固不變的社層。在一個「無外」的天下